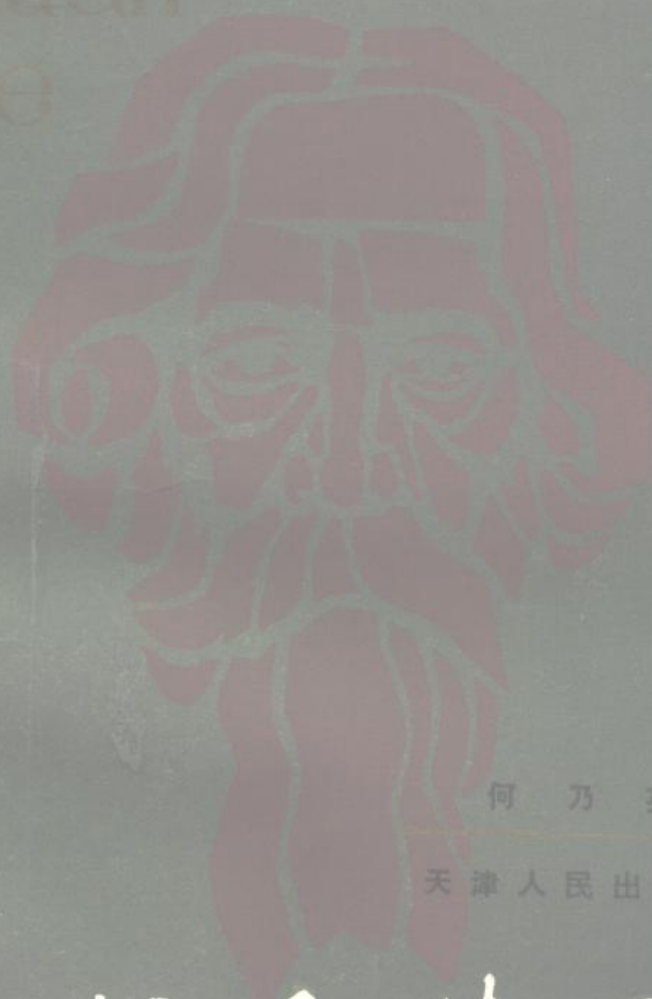


Taige'er  
zhuan  
Lue



何 乃 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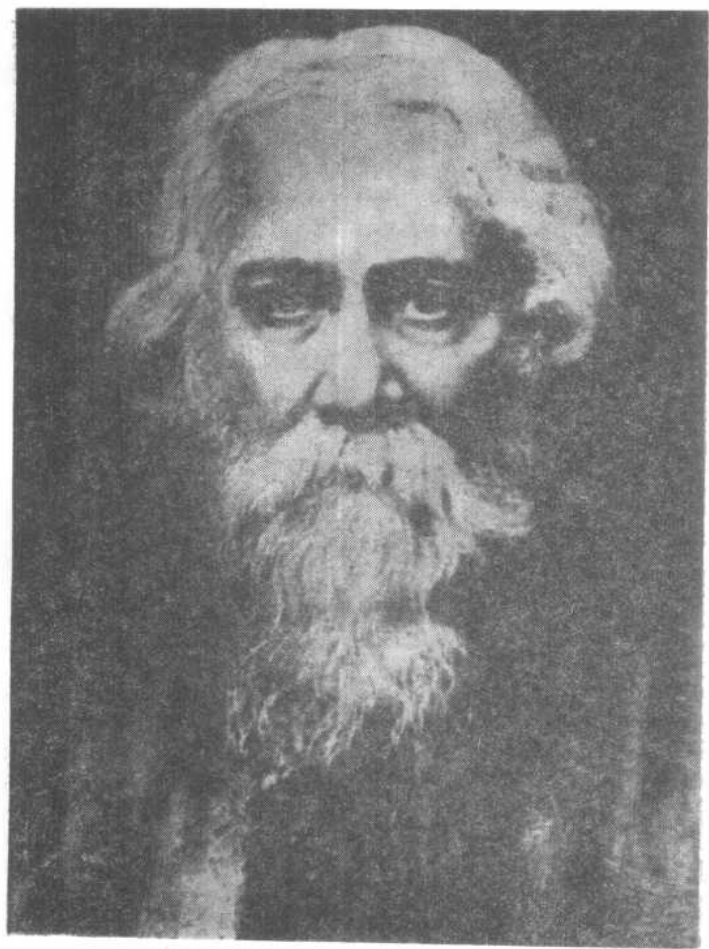
天津人民出版社

泰戈尔傳畧

# 泰戈爾傳略

何乃英 著

天津人民出版社



罗宾德拉纳特·泰戈尔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一、童年时期       | (1861—1875) ..... | ( 1 )  |
| 二、浪漫青年       | (1875—1890) ..... | ( 14 ) |
| 三、田园生活       | (1891—1897) ..... | ( 32 ) |
| 四、爱国诗人       | (1898—1906) ..... | ( 47 ) |
| 五、寂寞岁月       | (1907—1911) ..... | ( 71 ) |
| 六、走向世界       | (1912—1916) ..... | ( 88 ) |
| 七、艰难时世       | (1917—1921) ..... | (121)  |
| 八、巡回使者       | (1922—1931) ..... | (134)  |
| 九、晚年丰收       | (1931—1940) ..... | (149)  |
| 十、临终歌声       | (1940—1941) ..... | (171)  |
| 简短的结语        | .....             | (186)  |
| 泰戈尔与中国       | .....             | (190)  |
| 〔附〕泰戈尔生平创作年表 | .....             | (211)  |

# 一、童年时期

(1861—1875)

喂，你站在池边的蓬头的榕树，  
你可曾忘记了那小小的孩子，就象那  
在你的枝上筑巢又离开了你的鸟儿似  
的孩子？（《新月集·榕树》）①

一八六一年五月七日，在加尔各答市中心区乔拉桑歌的一个大家庭里，诞生了一个婴儿，他就是印度近代最伟大的诗人罗宾德拉纳特·泰戈尔。

关于当时印度的社会状况，泰戈尔后来说过，一八六一年在人类历史上并不是一个重要年代，但在印度孟加拉历史上它却属于一个伟大的时代。那时有三个运动汇合在一起：一是印度教的宗教改革运动，发起人是罗甲·拉姆·莫罕·罗易；二是孟加拉文学革命运动，先驱者是班金姆·昌德拉·查特吉；三是民族觉醒运动，这个运动不限于政治方面，而且表达出力图保持独立人格的人民的意愿。这三个运动同泰戈尔的生活、思想和创作都有密切关系。

泰戈尔的家庭情况如何呢？考察他的家世是件颇为烦难的工作。据有人考证，泰戈尔家的祖先原来属于婆罗门种

---

① 见《泰戈尔作品集》第一卷，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六一年出版。

姓，以后由于违背教规，失去种姓资格，受到社会排斥，只好四处流浪。十七世纪九十年代，有个名叫彭乔农·库查利的人带着家属来到恒河岸边一个小小的渔村定居。村里的人全部属于所谓下层种姓。当他们发现一个婆罗门家族竟然来到村里居住时，感到又惊又喜，不免肃然起敬，便尊称来者为“彭乔农·泰库尔”。“泰库尔”有神、主人、先生等意思在内。

这个渔村和英国人的驻地相距不远。彭乔农便同他们交往起来，专门负责供应外国商船食品，生意兴隆，获利甚丰。外国人误以为“泰库尔”是他的姓氏，所以尊称他为“泰库尔先生”，又由于发音不太准确，以讹传讹，遂将“泰库尔”读成“泰戈尔”。日久天长，“泰戈尔”就成为这一家的姓氏了。

后来，随着英国政治势力和商业经济的发展，这个小小的渔村迅速扩大成为繁华的加尔各答市，泰戈尔家也日益繁荣兴旺起来。

到诗人的祖父达尔加纳德的时代，泰戈尔家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。达尔加纳德生于一七九四年，是个有名的企业家、慈善家和社会改革家。他除领有大片土地外，还经营硝石、糖、茶、煤等行业，拥有定期往返印英之间的船队，并开设了第一家印度资本的银行。他捐款资助加尔各答的许多公众团体和社会运动，为创设加尔各答国立图书馆，加尔各答州立大学，加尔各答第一个医科大学及其附属医院等机构，投入了不小的力量。此外，他还坚决支持罗甲·拉姆·莫罕·罗易的宗教和社会改革活动。总之，不论社会、宗教、

政治等哪一方面的改革，只要具有进步意义，他就敢于支持。在他生活的时代，印度教徒出洋被视为大逆不道，但他居然两次飘洋过海前往英国，并于第二次旅英期间死于伦敦。时为一八四六年，终年五十二岁。

达尔加纳德共有三个儿子，长子戴宾德拉纳特是诗人的父亲。戴宾德拉纳特生于一八一七年，少年时期生活颇为奢侈豪华，进入青年时代之后，思想突然发生变化，从此厌恶富贵荣华，放弃家务管理，施舍金钱财物，渴望追求真理，并且着手研究印度宗教圣典和西方哲学著作。他在《自传》里描绘当时的心境时写道：我的内心无限悲哀，我的周围一片黑暗。现世诱惑业已消失，神的实感尚未到来。地上的幸福和天上的幸福，同时离我而去。人生如此荒凉，世界犹如墓地。

一八三九年，他正式创立了一个印度教新团体——一神教会，致力于宗教改革活动。他的教会以印度古代哲学经典《奥义书》的思想为指针，主张绝对的一神论，崇拜存在于一切生命之中的普遍的、无形的神灵。这个既旧又新的信仰，向当时以偶像崇拜为中心的正统印度教教义与仪式提出了挑战。在正统派看来，他的思想差不多和基督教一样荒谬，也许还要坏些。一八四三年，他的一神教会同宗教改革家罗甲·拉姆·莫罕·罗易的梵会合并，改称梵社。后来，梵社内部分裂为“元始梵社”和“印度梵社”，他是“元始梵社”的领袖。

他终生喜爱旅行，尤其喜欢前往喜马拉雅山区旅行。巍然耸立、四季积雪的喜马拉雅群山，使他感到无限快慰。他

曾打算隐遁在喜马拉雅山上，于冥想之中度过余生。然而，当他面对溪水，思索溪水发源高山、滋润大地、奔流入海的活动时，终于有所领悟，决心象溪水一样，将自己所得到的真理带到人类社会中去。从此以后，他虽仍然不断旅行、不断访问喜马拉雅山区，却决不再考虑隐遁。

他的宗教改革活动和积极生活态度，对于泰戈尔不无影响。举个简单明了的事例：诗人虽然是个印度教徒，可是没有狭隘的宗教观念。正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，他的心灵是在一种自由的空气里培育起来的，冲破了一切教义的束缚。

戴宾德拉纳特和他的妻子莎罗达共有十五个子女。

长子德金德拉纳特，聪明智慧，富有独创精神。他大胆进行革新诗歌的试验，对于诗人的成长颇有影响。他写了不少哲学著作，还研究孟加拉文速记法。

次子乔提德拉纳特，是个梵文学者，还长于用孟加拉文和英文写作。他译过迦梨陀娑的《云使》，写过有关佛教的书，并出版过回忆录。他的女儿英迪拉后来成为孟加拉重要作家之一。

三子西门德拉纳特，曾经担任诗人少年时代的学习指导，主张首先用孟加拉文教育孩子，在这点上深得诗人欢心。

五子交特林德拉纳特是个多才多艺的人物，在诗歌、戏剧、音乐、绘画方面都有所作为。

长女肖达米妮曾经代替母亲抚育诗人。

五女休保尔诺库玛丽是孟加拉近代文学史上第一个女作家。

诗人罗宾德拉纳特（简称罗宾），是父母的第十四个孩子，第八个儿子。他生下来的时候，面貌端正，身体结实，不过似乎不如哥哥、姐姐那么漂亮。大姐肖达米妮曾经一边给他洗澡，一边半开玩笑地说过，我的罗宾皮肤黑，长得不太好看，可是将来比谁都更了不起！

由于父亲不理家务，罗宾小时，家里已经不大富裕了。

我们家的情形那时已经很象穷人了。什么马呀，车呀，只是名义上存在罢了。院子外面的一角，皂角树下的铅顶马房里只有一辆马车和一匹老马。那时候我们穿的衣裳也极其简单。脚上穿袜子是以后很久才有的事。当我们可以超过了布拉节西瓦尔的菜单规定，早餐吃面包和香蕉叶子包着的黄油的时候，那在我看起来简直就是登了天。在旧时豪华的败落情况下，我们被训练得很容易安于一切了。（《我的童年》<sup>①</sup>）

诗人晚年曾经这样回忆起当时的情景。

母亲生过十五个子女，健康受到严重损害，又要维持一个包括儿女、孙子在内的大家庭，所以无暇照顾罗宾。罗宾童年没有享受多少母爱，主要是在仆人照料之下过日子。这些仆人是多才多艺的：布拉节西瓦尔会念克里狄瓦斯改写的史诗《罗摩衍那》。查杜济能背诵和演唱全部民歌体的《罗摩衍那》。他面带微笑，全秃了的头顶也在放光。从他喉咙里，一行行诗句如同瀑布一样哗啦哗啦地流出来，每句韵脚的

---

<sup>①</sup> 《我的童年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一九五四年出版。

唱法恰象水下面碎石头的声音。一面唱着，他还一面手舞足蹈地表示诗中的意思。夏玛则善于讲强盗故事。每当假日黄昏时分，南边小园子的树丛中蟋蟀叫个不停，这边大盗罗怙的故事也正讲得津津有味。在那暗影憧憧、摇曳不定的灯光之下，罗宾的心随着砰砰地跳。这是他最先接触的民间文学创作。

不过，据说仆人也有某些不足之处：有个仆人比较贪吃。他不肯事前把孩子们的饭菜分好，必须等他们坐下以后，才捏着饼子在每个人面前摇晃着问：“还要我给吗？”罗宾总是回答：“不要了。”

这样我从幼年起就很容易忍受少吃东西。可是我该怎么说？我因为少吃东西结果就变得很弱吗？我比起那些尽量吃饭的孩子们来却身体还好些，一点也不比他们差。（《我的童年》）

有个仆人会骗孩子。他为了自己开怀畅饮，就让罗宾站在一个地方，周围拿粉笔画上圆圈儿，然后用严肃的语调警告说，如果走出魔法圈外，将会招来可怕的灾祸。罗宾听过《罗摩衍那》的故事，知道女主人公悉多越过圆圈儿所遇到的可怕灾难，所以始终不敢走出圈外，只好望着窗前的榕树出神。后来，他曾写过一首诗，思念这幼年的伴侣：

喂，你站在池边的蓬头的榕树，你可曾忘记了那小小的孩子，就象那在你的枝上筑巢又离开了你的鸟儿似的孩子？

你不记得他怎样坐在窗内，诧异地望着你深入地下

的纠缠的树根么？

妇人们常到池边，汲了满罐的水去，你的大黑影便在水面上摇动，好象睡着的人挣扎着要醒来的似的。

日光在微波上跳舞，好象不停不息的小梭在织着金色的花毡。

两只鸭子挨着芦苇，在芦苇影子上游来游去，孩子静静地坐在那里想着。

他想做风，吹过你的萧萧的枝杈；想做你的影子，在水面上，随了日光而俱长；想做一只鸟儿，栖息在你的最高枝上；还想做那两只鸭，在芦苇与阴影中间游来游去。（《新月集·榕树》）

罗宾一天一天长大起来，这种较为自由的生活不久也宣告结束，学习的重担接着落到他那幼嫩的肩上了。起初，他在家跟家庭教师学习，后来，进入学校学习。他最早进的是欧里安塔·塞米纳里小学。他不记得曾在那里学过什么，只记得它那惩罚儿童的奇特方法——凡是不能背诵功课的，都要站在凳子上，两臂伸开，手掌向上，并在手掌上加几块石板。他后来回忆这段经历时说过，当时先生教给的知识全被他毫不费力地扔在一边，先生表现出来的烦躁、偏袒等等却被他完全记在心里了，不过幸而他后来没有把那种残虐行为施加到别人身上。

罗宾不喜欢这所学校，七岁时转入一所典型英国式的普通学校。这个学校最使他难忘的有两点：一是上课之前强制儿童唱英文歌曲，据说想要借此激发他们的学习兴趣。可是

那难记的英文拼音和生疏的外国音乐旋律，使罗宾十分头疼，丝毫感觉不到愉快。二是有个老师说话极其下流，罗宾对他颇为厌恶。不论他提出什么问题，罗宾一概拒绝回答。然而期末考试时，罗宾所得分数却居全班首位。那个好骂人的老师不服，说是主持考试的老师弄假、作弊。校长于是亲自主持复试，结果罗宾仍然名列前茅。

在罗宾达到上学年龄之前，有一次看见比自己年长的哥哥和侄子上学校去，心里羡慕得很，哭闹着要跟去。当时，家庭教师严厉警告他说，你现在哭着要进学校，将来恐怕哭着想离开学校呢！现在，这个教师的话果然应验了。诗人后来幽默地说，他平生没有听到过比这更准确的预言。

家里的人希望把他迅速培养成人，对他的教育工作抓得很紧，给他套上了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的双重枷锁。他每天的活动都被排得满满的、死死的。早晨天不亮就起床去学摔跤。天冷的时候冻得浑身发抖，汗毛直竖。城里有个一只眼的摔跤拳师担任他的教练。在他家一座大厅的北面有块空地，叫做“谷仓”。紧靠着那大厅的墙壁就是他们摔跤的棚子。把地上的泥土挖松，再浇上几十斤菜油，便成了摔跤场。他在那儿和拳师练习摔跤犹如一场儿戏。不消多少时候，他全身便涂满了泥，然后穿上衬衫走回家去。摔跤回来立即学习骨骼知识。教师把一整副人的骷髅挂在墙上教他（晚上又把这副骷髅挂在他的卧室墙上，让它在风中摇摆着咯咯作响）。七点准时上数学课。罗宾拿着书和石板坐在桌子前面，教师则在黑板上写满粉笔算式，样样都用孟加拉文教，算术、代数、几何什么全有。然后，还要上文学课、自

然科学课和梵文文法课。诸如此类的教学内容不能不算丰富多样，可是效果却不理想。用诗人自己的话说则是：

就这样一早晨的时间全被占据了，越是各种不同的学问向我压来，我心里就越想从这中间暗暗地把一些负担丢出去。在这读书的大网中钻出洞来，那些背诵了的学问就从这洞中滑走了。（《我的童年》）

九点半，仆人照例送来米饭、豆汤和咖喱鱼等毫无起色的饭菜，罗宾实在不想吃它。饭后，从上午十点到下午四点，他一直被关在学校里。四点半从学校回来，体育教师已经在等他，他又得在那木头杠子上把身体上上下下地乱翻一个小时。体育教师刚走，图画教师又到了。用过晚饭，点亮油灯，英文授课随之开始。由于疲乏过度，他往往念着念着，便打起瞌睡来；睡着睡着，又忽而惊醒。总而言之，不念的时候比念的时候多。

这种过重的、呆板的教育，损害了罗宾的身心健康，也为他日后在儿童教育方面进行一系列新的探索萌下了种子。

规定的课程不能引起他的兴趣，作诗的冲动却时常充溢他的胸膛。当他八岁那年，有个比他年岁稍大的少年劝他作诗，并且告诉他说，只要把一个一个字塞进那十四个音的模子里，那些字就会凝结成诗。他照样作去，果然不差。

立刻一朵十四音诗句的莲花就开放了，而且就有了蜜蜂飞了上来。诗人与我之间的距离开始消逝了，从那时起就一直消逝了下去。（《我的童年》）

这次写诗的经验使他着了迷。他得到一个蓝色笔记本，就不顾一切地写了起来。象只刚长出角的小鹿，不管什么地方都要碰碰一样，他用那些新出芽的诗到处麻烦别人，向他们请教。风声传到了老师的耳朵里。老师把罗宾找来，提出一条道德格言，命他改写成诗。次日，罗宾在全班同学面前朗诵自己的诗作，然而结果却出乎所料。诗人后来回忆道：那首诗给予全班道德上的影响，恐怕可以说是不道德。它仅仅引起了嫉妒和怀疑。大家一齐说，这是抄袭！不过，他的习作得到许多亲友的赏识。有一次，他写了一首表现悲伤情绪的诗，其中说水里浮着一朵美丽的莲花，他游泳过去采摘，莲花却被自己的手所激起的浪花赶跑，终于没有得到。有人把这首诗拿到亲友家里去念，他们都夸奖罗宾的确有诗才。

罗宾是个热爱生活，喜欢幻想，对周围世界怀有强烈好奇心的儿童。后来他曾说过，当回顾童年的时候，他首先想到的是那时人生与世界似乎充满了神秘。他每天都会感到不管什么地方总有一些不可臆测的东西，很难预料自己什么时候遇到它们。自然仿佛常常握住拳头微笑着问：“这里头装的什么？猜猜看。”他永远不敢回答，因为他觉得她的手掌似乎没有什么东西不能隐藏。

一八七三年初，父亲亲自主持圣线授予仪式（成人式），让罗宾和他的一个哥哥、一个侄子把头发剃光，戴上金耳环，在三楼进行三天祈祷，冥想人生与宇宙的秘密。当时诵读的《吠陀》赞歌，在罗宾心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，那优美的韵律和抑扬的音调，使他终生难以忘怀。

仪式举行过后不久，有一天，父亲把罗宾叫到面前，问

他是否愿意到喜马拉雅山去旅行。罗宾听了，内心涌起一阵狂喜，高兴得几乎要跳起来。他多么热爱自然，多么向往喜马拉雅的高山密林啊！以后的两三天都是在期待和兴奋中度过的。当准备工作停当，新衣新帽制成之后，他终于开始了平生第一次长途旅行。

他们第一个落脚点是桑地尼克丹。此地处于加尔各答以西一百哩左右，父亲早年把它买了下来，并且围墙盖房，命名为“和平之乡”。在这里，罗宾初次投入大自然的怀抱，感到无限欢欣。河滩上有无数美丽的鹅卵石，他每天都要拾来许多，把口袋装得满满的。父亲给他活动自由，但并不完全放任。白天，他得读梵文、孟加拉文和英文的书；晚上，他要坐在父亲身边唱赞美歌，并面对星空听父亲讲述天文知识。也是在这个地方，罗宾写出了自己的第一部诗剧，描写传说中的印度伟大国王普利德威拉奇的故事。这个剧本没有能够发表，原稿也已散失了。

他们在桑地尼克丹停留了三、四天，然后继续向喜马拉雅进发。途中，访问了锡克教圣地阿姆利则。当地金碧辉煌的寺院使他感到如同进入梦境一般。他曾多次跟随父亲前往寺院参加祈祷。父亲对锡克教怀有敬意，也希望罗宾取消门户之见，敬重印度教以外的其他宗教。后来不少事实证明，父亲的愿望没有落空。

在阿姆利则大约住了一个月左右，他们到达喜马拉雅山麓已经是四月中旬了。一行数人沿着山坡攀登，目的地是海拔两千米左右的达尔后吉。冰雪覆盖的山峰，深不可测的峡谷，高大茂密的树木，争妍斗艳的野花，倒挂在万丈悬崖上

的瀑布，奔泻于高山峡谷间的溪水，这一切在小罗宾看来都是新鲜的、奇特的：

当我幼年在大老西山（即喜马拉雅山——引者注）和父亲在一起时，他老人家从不禁止我一个人去游逛。在那弯弯曲曲的山径上，我手里拿着铁尖手杖，常常从这一个山爬上另一个山。（《我的童年》）

诗人晚年怀着感激父亲的心情，回忆这段非凡的经历。可是，父亲仍然严格要求罗宾。清晨，夜色尚未退尽，罗宾便被唤醒，背诵梵文；早饭之后，倾听父亲诵读《奥义书》经句，接着父子出去散步，随后读一小时英文，再进行冷水浴；下午和晚上，也安排有看书时间。

他在喜马拉雅山上一连住了好几个月，后来父亲打发一个仆人把他送回加尔各答。这几个月不仅使他觉得无比愉快，获得不少实际知识和实际锻炼，身心为之一变，而且也改变了他在家庭中的地位。过去，他受仆人“统治”，在妇女们的内室不受重视；如今，他仿佛骤然长大起来，成为内室“会议”的重要发言人了。每当黄昏时节，众人围着母亲聚在阳台乘凉，他的旅行故事便是倍受欢迎的节目之一。此外，他还朗诵诗歌，讲述天文知识，常使听众大吃一惊。最使母亲感到骄傲的是，他能用梵文背诵《罗摩衍那》。因为妇女仅仅知道这部史诗的孟加拉文译文，梵文原著只有学者才能理解。“可爱的罗宾哪，给我们背几节《罗摩衍那》吧！”母亲常常这样催促着他。

自从远游喜马拉雅山并得到进入内室权利之后，他更加

不能忍受以往那种刻板式的教育了。家庭教师认识到过去的方法对他已经不起作用，于是想出一个新的主意：首先让他阅读莎士比亚的剧本《麦克佩斯》中的两场，然后把他关在屋里，命他译为孟加拉文。这份译文原稿大部已经散失，只有开头部分保存下来，后来发表在《婆罗蒂》杂志上。

他的第一部长诗《憧憬》也在这时问世，刊载于他家编辑的杂志《特德勃德·波特里克》上。不过没有署名，只有一个小注：十二岁少年之作。

不久，他从英国式普通学校转入孟加拉学校，随后又转入圣萨比埃尔学校。但是，该校教育也同以前几个学校一样机械、无聊，加上严守宗教形式，校风更加沉闷。罗宾忍无可忍，终于在十四岁上休学了。家里人对此深表失望，但也无可奈何了。诗人自己日后提起这个变动却颇有欣慰之感。